

证券代码：873441

证券简称：临港船务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浑河道 529 号临港港口大厦二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3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寇春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孙钊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3 日